

特别约定

- 1、被保险人：**首次投保时年龄为出生满 30 天（含）-60 周岁（含）身体健康且符合约定的自然人。且被保险人职业范围不属于如下范畴：矿产资源作业、水上水下作业、高空作业、电力高压电、森林砍伐、化工、有毒及危险物质生产运输、水上运输、机械设备制造加工操作、金属/合金冶炼、海洋、特种养殖、救灾抢险、消防爆破、缉毒及防爆警察、拳击或足球职业运动员、潜水。
- 2、保障区域：**本产品的保障区域为全球，但外籍人士及港澳台人士不支持投保。
- 3、等待期：**首次投保或非续保等待期为 90 天，若被保险人为续保或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因遭遇意外伤害而导致发生保险合同所约定的重大疾病、轻度疾病，则无等待期。
- 4、投保份数：**本产品每一被保险人仅限投保 1 份。
- 5、保障方案限制：**本产品轻度疾病保险金额为重大疾病保险金额的 30%；同一保险期间内，同一被保险人的重大疾病保险金额投保限制为：出生 30 天-45 周岁，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46-60 周岁，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
- 6、累计保额限制：**被保险人如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保的个人重大疾病类保险产品累计保额已达到 30 万元，则不能投保本产品，否则保险公司有权拒赔，并退还保费。
- 7、保费支付：**投保人一次性支付全年保费。
- 8、退保：**本产品无犹豫期，在保险合同成立后，投保人可以通过书面形式通知保险人解除合同，但保险人已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给付保险金的除外。投保人申请解除保险合同的，保险人仅退还未满期净保险费。
未到期净保险费=净保费×(1-m/n)，其中，m 为已生效天数，n 为保险期间的天数，经过日期不足一日的按一日计算。

温馨提示：

为保证您的合法权益，您可以通过访问我司主页（主页地址 www.sinosafe.com.cn）或拨打我司客户服务热线 95556，对您所投保保单的相关信息查询。